关于开展2020年黄岩区各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资格复审工作通知

接上级公务员主管部门通知，2020年全省各级机关单位考试录用公务员笔试阅卷工作已于近日结束，8月19日起，报考人员可登录浙江省公务员考试录用系统（网址：http://gwy.zjks.com）查询笔试成绩和报考职位的排名情况。与往年一样，今年的笔试阅卷工作由省人事考试院采取计算机无纸化技术进行，笔试成绩均由计算机自动合成。因此，不再接受报考人员校对成绩申请。全省公务员四级联考基层类职位的笔试合格分数线按两个科目总分105分划定。

我区2020年各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拟定于8月29日开展。经研究，现将资格复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格复审时间及地点安排**

**乡镇机关专职人民武装干部职位：**

时间：2020年8月22日（下午15:00至17:30）

地点：黄岩区人民武装部（黄岩区横街路338号）

**全区其他职位：**

时间：2020年8月24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

地点：黄岩区党群服务中心（黄岩区西城街道洞天路66号）

**二、资格复审时考生应提供的材料**

2020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已经取得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的，请提供报考职位要求的相关学历学位证书；未取得毕业证书的，请提供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教育部学生司制发的《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省外高校可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发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除上述材料外，还应提供户口簿（或印有本人户口信息的户口簿页面）、身份证等以及报考职位所需的其他证件（证明）。应届毕业生因学校原因或单位签约盖章等原因无法提供就业协议书的，由本人提供书面说明。社会人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或印有本人户口信息的户口簿页面）、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学信网学历认证等以及报考职位所需的其他证件（证明）。**（所有提供的材料请备好原件及复印件）**

除按上述要求外，下列人员还要求提供以下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留学人员应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委培生（定向生）须提供委托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书面证明；

报考乡镇机关专职人民武装干部等职位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应提供《退役士兵证》；

参加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人员，须提供设区市市级司法行政主管部门出具或司法部网站下载打印的2019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成绩通知单。

入围考生不参加资格复审的，需在资格复审开始48小时前与招录机关取得联系并书面提出放弃，由招录机关在该职位笔试合格分数线以上的人员中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进行递补。**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资格复审或资格复审不合格的，不能参加面试（体能、技能测评），相关职位不再递补。**资格复审通过人员于现场领取面试通知书。

**三、委托他人代为资格复审注意事项**

委托他人代为资格复审除需提供考试公告规定的相关资料外，还需提供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委托书。委托书需手写，并亲笔签名，还需在名字上加按手印。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近期，报考我区职位人员要经常关注“浙江省公务员考试录用系统”、黄岩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橘乡先锋”微信公众号，并保证手机等通讯工具畅通，以便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及后续工作安排。

中共台州市黄岩区委组织部

2020年8月19日